



PENGUIN CLASSICS



企 鹅 经 典

荒原狼

[德] 赫尔曼·黑塞 著 李双志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荒原狼

[德] 赫尔曼·黑塞 著 李双志 译

Hermann Hesse
DER STEPPENWOLF

©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13

“企鹅经典”丛书由人民文学出版社联合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及企鹅图书有限公司共同策划。

“企鹅”、和相关标识是企鹅图书有限公司已经注册或者尚未注册的商标。未经允许，不得擅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荒原狼 / (德)黑塞(Hesse H.)著;李双志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3
(企鹅经典丛书)
ISBN 978-7-02-009827-9

I. ①荒… II. ①黑…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①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83109 号

特约策划:邱小群
责任编辑:欧阳韬 关惠文
封面设计:董红红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制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32 千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6.75
版 次 2013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827-9
定 价 28.00 元



HERMANN HESSE

DER STEPPENWOLF

企鹅经典丛书

出版说明

这套中文简体字版“企鹅经典”丛书是人民文学出版社携手上海九久读书人与企鹅出版集团(Penguin Books)的一个合作项目,以企鹅集团授权使用的“企鹅”商标作为丛书标识,并采用了企鹅原版图书的编辑体例与规范。“企鹅经典”凡一千三百多种,我们初步遴选的书目有数百种之多,涵盖英、法、西、俄、德、意、阿拉伯、希伯来等多个语种。这虽是一项需要多年努力和积累的功业,但正如古人所云: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由艾伦·莱恩(Allen Lane)创办于一九三五年的企鹅出版公司,最初起步于英伦,如今已是一个庞大的跨国集团公司,尤以面向大众的平装本经典图书著称于世。一九四六年以前,英国经典图书的读者群局限于研究人员,普通读者根本找不到优秀易读的版本。二战后,这种局面被企鹅出版公司推出的“企鹅经典”丛书所打破。它用现代英语书写,既通俗又吸引人,裁减了冷僻生涩之词和外来成语。“高品质、平民化”可以说是企鹅创办之初就奠定的出版方针,这看似简单的思路中植入了一个大胆的想法,那就是可持续成长的文化期待。在这套经典丛书中,第一种就是荷

马的《奥德赛》，以这样一部西方文学源头之作引领战后英美社会的阅读潮流，可谓高瞻远瞩，那个历经磨难重归家园的故事恰恰印证着世俗生活的传统理念。

经典之所以谓之经典，许多大学者大作家都有过精辟的定义，时间的检验是一个客观标尺，至于其形成机制却各有说法。经典的诞生除作品本身的因素，传播者（出版者）、读者和批评者的广泛参与同样是经典之所以成为经典的必要条件。事实上，每一个参与者都可能是一个主体，经典的生命延续也在于每一个接受个体的认同与投入。从企鹅公司最早出版经典系列那个年代开始，经典就已经走出学者与贵族精英的书斋，进入了大众视野，成为千千万万普通读者的精神伴侣。在现代社会，经典作品绝对不再是小众沙龙里的宠儿，所有富有生命力的经典都存活在大众阅读之中，它已是每一代人知识与教养的构成元素，成为人们心灵与智慧的培养基。

处于全球化的当今之世，优秀的世界文学作品更有一种特殊的价值承载，那就是提供了跨越不同国度不同文化的理解之途。文学的审美归根结底在于理解和同情，是一种感同身受的体验与投入。阅读经典也许可以被认为是对文化个性和多样性的最佳体验方式，此中的乐趣莫过于感受想象与思维的异质性，也即穿越时空阅尽人世的欣悦。换成更理性的说法，正是经典作品所涵纳的多样性的文化资源，展示了地球人精神视野的宽广与深邃。在大工业和产业化席卷全球的浪潮中，迪斯尼式的大众消费文化越来越多地造成了单极化的拟象世界，面对那些铺天盖地的电子游戏一类文化产品，人们的确需要从精神上作出反拨，加以制衡，需要一种文化救赎。此时此刻，如果打开一本经典，你也许不难找到重归家

园或是重新认识自我的感觉。

中文版“企鹅经典”丛书沿袭原版企鹅经典的一贯宗旨：首先在选题上精心斟酌，保证所有的书目都是名至实归的经典作品，并具有不同语种和文化区域的代表性；其次，采用优质的译本，译文务求贴近作者的语言风格，尽可能忠实地再现原著的内容与品质；另外，每一种书都附有专家撰写的导读文字，以及必要的注释，希望这对于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作品会有一些作用。总之，我们给自己设定了一个绝对不低的标准，期望用自己的努力将读者引入庄重而温馨的文化殿堂。

关于经典，一位业已迈入当今经典之列的大作家，有这样一个简单而生动的说法——“‘经典’的另一层意思是：搁在书架上以备一千次、一百万次被人取下。”或许你可以骄傲地补充说，那本让自己从书架上频繁取下的经典，正是我们这套丛书中的某一种。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

目 录

出版者前言	1
哈里·哈勒的笔记	19
引向救赎和痊愈	张佩芬

出版者前言

这本书中所含的，是一位男士留给我们的个人笔记，对于他，我们总用他自己多次使用过的一个名号来称呼：“荒原狼”。他的手稿是否需要一篇前言来介绍，这个问题不妨先搁置；就我自己来说，确实有这样一种需要：在荒原狼这数页纸前再添上几页，在上面试着写下我对他的记忆。我对他所知甚少；实际上他的所有过往和身世，我始终不曾得知。然而他的个人品性却留给了我一种强烈而且——不论如何我都得如此说——颇让人心生好感的印象。

荒原狼是一个年近五十的男人，他在若干年前的一天到我姨妈家来询问，想找一间带家具的房间租住。他租下了楼上的阁楼间和旁边的小卧室，几天之后便带了两个行李箱和一个大书箱过来，在我们这儿住了九到十个月。他生活过得悄无声息，也不与人来往。若不是我们卧室彼此相邻，让我们在楼梯上和走廊里偶尔有几次相遇，我们可能根本不会结识对方。因为这个男人实在不好交友结伴，他孤僻离群的程度之高，是我之前在任何人的那儿都不曾见识过的。就像他时不时自称的那样，他确实是一头荒原狼，一个陌生、野性、却又羞怯，甚至非常羞怯的生物，来自一个与我的世界迥然不同的世界。不过，他出于自己的秉性和际遇，曾在多深的孤独自处中度过；以及他又是如何有意识地将这孤独自处认作自己的

命运，我是从他留下的这些笔记中才了解到的；可是，在这之前，通过几次短暂的相遇和对话，我毕竟已经对他多少有了点认识。此时我觉得，我在读他的笔记时看到的他，基本上符合我在与他的私人交往中体会到的那个形象，后者当然要苍白一些，而且更不完整。

凑巧的是，在荒原狼第一次走进我们的住宅，要从我姨妈那里租房住时，我也在场。他是中午到的，当时饭桌上还摆着碟子，我还可以休息半个小时再去办公室。我至今都不曾忘记，在这第一次见面时，他给我留下了多么不寻常，多么矛盾的印象。他穿过玻璃门走了进来，之前在门前拉响了门铃。姨妈在略为昏暗的走道里问他，他想做什么。但是他，这头荒原狼，把自己留着短发、线条直峭的头抬得老高，神经质地用鼻子四处嗅了嗅，既没有先回答问题，也没有自报名字，而是说，“噢，这儿闻起来真好。”他边说边微笑，而我善良的姨妈也微笑了。但是我觉得这样的问候语只可说是古怪，心中便对他有了反感。

“是这样，”他说，“我是为了您要出租的房间来这儿的。”

在我们三人沿着楼梯往阁楼上走的时候，我才有机会仔细打量一下这个男人。他个头并不很高，但是走路的样子和头部的姿势都俨然是高个子的架势。他穿着一件时新而舒适的冬大衣，其余的衣着也都还得体，但并没有细心打理。胡须剃得挺干净，头发非常短，发间这里那里闪出一点灰白。他走路的样子一开始我并不喜欢，显得有点儿费力和犹豫不决，这和他锐利、鲜明的外形，和他说话时的语调与情绪都不相符。后来我才发现并听说，他有病在身，走路对他来说是要费不少劲。他带着一种当时也让我觉得不舒服的特有微笑，打量着楼梯、墙壁、窗户和楼梯间里高而旧的柜子。这些他似乎都挺喜欢，但同时又觉得有点儿可笑。总之，这个男人整个儿让人感到，他像是从一个陌生的世界，比如海外的国度，来到我们这儿，觉得这里的一切虽然挺漂亮，但是有点儿奇怪。他有礼貌，甚

至可以说挺友好,这没什么好说的。对于这房子,这房间,租房加早饭的价格,还有其他一切内容,他也立刻表示同意,没有提出任何异议。但是这个男人身上总环绕着一种陌生的,在我眼里显得不善或者带有敌意的气息。他租下了那个房间,也租下了小卧室,打听了暖气、水、食宿服务的情况和住户规定。他一直认真而友好地听着,对于听到的一切都不反对,而且提出可以立刻预交房租。但是他在整个过程中都显得有点儿心不在焉,似乎觉得自己在这番举动里显得滑稽,没有太把自己当真,仿佛租一个房间,和别人说德语对他来说是少见而新奇的事儿,而他内心里其实有着截然不同的挂念。这差不多就是我的初次印象了,而这个印象如果不是与许多细节相交汇,被它们修正,它可不会是个好印象。首先是这个男人的面容,它从一开始就让我觉得舒心;尽管它显示出了那种陌生感,我还是喜欢它。这是如此一种面容,也许有点另类而且还显得忧伤,但是清朗,极富睿智,饱经沧桑而脱于凡俗。另外一个让我更觉心软的,是他的那种礼貌与友好,尽管他似乎是勉力为之,但却不带丝毫高傲——正相反,这礼貌与友好之中有种几乎感动人的,类似于恳求的意味,对此我后来才找到解释,而当时这让我立刻又对他有了点儿好感。

对这两个房间的察视和其他商谈还没完,我的午休时间就已经结束了,我必须回店里去。我于是告辞,把他留给了我姨妈。我晚上回来时,她告诉我,那位陌生人已经租好了房间,这两天就会搬过来,他只是请求我们不要去警察局登记他的住处,因为他这样一个病弱的男人没法承受那些手续,没法做到在警察局登记处四处站着等候或其他之类的事儿。我还清楚地记得,这样的请求当时让我顿生疑窦;记得我如何警告姨妈,不要接受这样的条件。在我看来,这个男人对警察的这种畏惧,正和他身上透露出来的那种疏异和陌生匹配得完美无缺,想不让人生疑也难。我向姨妈解释说,对这样一个完全陌生的人,她无论如何都不可以对这本身

已显得非同寻常的过分请求表示赞同，如果听之任之，没准儿会给她造成什么恶果。但实际情况是，姨妈已经答应了那人，满足了他的愿望，她已经完全让那个陌生人给俘虏了，迷惑住了；况且她还从来没有哪一次接收租客时，不曾表现出人道的、友好的、女长辈般的，甚而母亲般的善意，而这善意也曾经被某些租客好好利用过。在最初的几个星期里也依旧如此：我对这位新租客总有些怨言，而每一次我姨妈都满怀温情地为他辩护。

拒绝警察局登记这件事儿已让我心生不快，我还想至少再听听，姨妈对这个陌生人，对他的来历和目的都有什么了解。她对此还真略知一二，虽然他中午在我走之后也没有呆多久。他告诉她，他想在我们城市逗留几个月，用用图书馆，看看城里的古迹。其实对姨妈来说，他只想租这么短时间的房，并不太合她的意。但是他却显然已赢得了她的心，尽管他初次亮相的样子颇为怪异。简而言之，房间已经租给他了，我的反对来得太迟了。

“他到底为什么要说，这里闻起来挺好？”我问。

对此，我那有时感觉挺灵的姨妈说：“这我很清楚。我们这儿能让人闻到清洁、秩序，闻到友好而正直的生活。而这正是让他欣喜的。他看上去已经不太习惯这些，正缺少这些呢。”

那好，我想，我倒不在意。“但是，”我说，“如果他并不习惯一种有秩序的正直生活，那他怎么做得到呢？如果他自己不干净，还把东西都弄得脏兮兮的，或者每个晚上都喝得醉醺醺地回家，那你又怎么办呢？”

“我们走着瞧好了。”她边说边笑了。而我也就顺其自然了。

果然，我的担忧是毫无根据的。虽然这位租客过的绝不是一种有秩序的、合理的生活，但是他不曾骚扰也不曾妨害过我们。我们今天都乐于回想起他。但是在内心里，在灵魂中，这个男人还是让我们两个，我和姨

妈受到了许多干扰和负累。坦白说,我有很长时间都不能摆脱他的影响。我有时在深夜里会梦见他,感到我其实是因为他,因为有这样一种生物存在在这事儿本身而疑惑不安,尽管他对我来说已变得非常亲切可爱。

两天之后,一个马车夫将这位名叫哈里·哈勒的陌生人的行李运了过来。一个极为悦目的皮箱给我留下不错的印象;一个平整的大行李箱则带着早年漫漫旅途的印记,至少粘在它身上的那些发了黄的商家标签是来自各式各样,且都是海外的宾馆和运输公司。

然后他自己也出现了。随之也开始了—段我逐步了解这位奇特男人的时光。起初,我没有主动做任何事儿。尽管我从看到哈勒的第一分钟起,就对他产生了兴趣,但是我在最初的几个星期里没有迈出探访他或者与他交谈的第一步。不过,我必须承认,我最开始的时候稍稍观察过他,偶尔也会在他离开的时候走进他的房间,仅仅出于好奇干了一点点暗探的工作。

对荒原狼的外貌,我已经有过一些描述。他从头到脚,而且是从第一眼看上去,都显得是个颇有深意,个性特别,天赋超常的人。他的面容透着聪慧,而他格外温柔、活跃的神情变动则映射出一种有趣的,极为动荡而又异常细腻敏感的内心生活。当别人和他说起话来,而他在这不常有的情况下,突破了常规的界限,从那种陌生中走出来,带着私人口吻说出心里话时,像我这样的人立刻就会显得相形见绌:他比其他人思考得更多,对于涉及精神的话题有着那种近乎冷漠的客观,那种坚实的成熟见地和知识,唯有真正执着于精神追求而毫无野心,绝不期望自己光芒耀眼,非要让对方口服心服或总自认为正确无误的人才会有如此的态度与见识。

我所记得的这样一次表述——不过它其实算不上表述,而仅仅是一

个眼神中表露出的无声之言，出自他在我们这儿停留的最后一段时日。那时一个著名的历史哲学家兼文化批评家，一位在欧洲负有盛名的男士将在大礼堂里做一次演讲。我成功地说服了本来对此毫无兴趣的荒原狼去听这次演讲。我们一起到了那儿，并排坐在礼堂里。当演讲者登上讲台，开口说话时，他通身透出的那种过分修饰而显得爱慕虚荣的气派，让一些听众感到了失望，他们原以为在他身上能看到某种先知的形象。然后他开始演讲，首先向听众说了几句恭维话，感谢他们这么多人出席。这时荒原狼很快地朝我看了一眼，那眼神透出对这些套话，对演讲者整个人的批判。哦，那真是一个让人无法忘却的可怕眼神，其意味可以让人写出整整一部书来！这眼神不仅仅批判了那个演讲者，也通过它那尽管柔和但却逼人的讽刺将这位知名人士毁灭殆尽，这还只是其中最微不足道者。那眼神与其说是讽刺的，不如说是悲伤的，甚至是种深不见底、毫无希望的悲伤；一种宁静的，某种程度上理所当然，某种程度上已经成其习惯与形式的绝望是这眼神中所含之物。它不单以其绝望的神圣照透了虚荣的演讲者，不单嘲讽并贬弃了这一刻的事态，听众的期待和情绪，预告中名过其实的演讲标题——不，荒原狼的这眼神击穿了我们整个时代，照透了那所有的碌碌之为，那所有的进取野心，那所有的虚荣作态，那自命不凡、实质浅薄的精神追求所出演的所有肤浅游戏——啊，可惜这眼神并不驻留于我们的时代、我们的精神层面和我们的文化的缺陷和无望，它看得更深，更远。它直达所有人性的心脏，它在仅仅一秒钟之内雄辩地说出了一个思想者，一个或许确有所知者对尊严，对整个人类生活之意义的所有怀疑。这个眼神说的是：“看，我们就是这样的猴子！看，这就是人！”而所有的名望，所有的机智，所有的精神成就，所有朝人性之崇高、伟大和恒久的迈进都崩溃了，俨然成了一场猴戏！

我的这个回忆大大超前了。与我的计划和意愿相悖，它已经基本上

说出了哈勒的本质特征，而我原本的意图是，通过叙述我和他逐步结识的过程一点点勾勒出他的形象。

既然我现在已经超前了，那就不必继续追述哈勒谜一般的“陌生”，不必具体讲述我是怎么逐渐感受并认识到这陌生，这非比寻常的可怕孤独的来由与含意了。这样更好，因为我想尽量不让自己喧宾夺主。我不愿陈述我的告白，也不愿讲离奇故事或者做一番心理分析，而只是想略尽见证人之力，更好地再现这个留下荒原狼手稿的独特男人的形象。

在他推开我姨妈家的玻璃门走进屋子，像鸟儿一样伸出头，称赞屋子里的好气味时，也就是我第一次看到他时，我不知怎么就注意到了这个男人身上有奇异之处，而我第一个天真的反应是反感。我感到（我那姨妈虽然和我正相反，没有丝毫知识素养，却也有相当一致的感觉），这个男人患了病，精神或者心理或者性格上的某种病。而我则以健康人的直觉采取了防备。这一防备随着时间的推移被好感所消解，这好感植根于对如此一个常年深受苦痛之人的悲悯同感。这个人的孤独和内心的颓丧我一直看在眼里。在这段时间里，我越来越意识到，这受苦之人的病不是源自他天性中的某个缺陷，正相反，它源自他心中那极为丰富而无法达到和谐的禀赋与力量。我认识到，哈勒是一个善于受苦的天才，按照尼采的某些说法，他在其自身形成了一种天才的、无限的、可怕的受苦才能。同时我也认识到，他的悲观不是以厌世而是以厌己为基础，因为他尽管谈起机构或人毫不留情，贬损至极，却从来不忘提及，他舌箭所向的第一个总是他自己，他第一个憎恨和否定的是他自己……

在这里我要加入一点心理学解释。虽然我对荒原狼的人生所知极少，但是我完全有理由推测，他是由于满怀关爱，但为人严厉且非常虔诚的父母和教师培养大的，他们将“破坏意志”作为教育他的基础。这种对个性的摧毁和对意志的破坏在这个学生身上并不成功，他个性过于强和硬，

他过于骄傲而独具智性，远非他们所能征服。于是，这种教育未能泯灭他的个性，而只是成功地教会了他憎恨自己。他从此一生都将用尽他幻想的天分，用尽他思想的强力反对他自己，反对这个无辜而高贵的对象。因为他在这一点上，不管怎样，都是彻彻底底的基督徒，彻头彻尾的殉道者。他力所能及的每一份尖锐，每一份批判，每一份恶毒，每一份憎恶都首先集中攻向他自己。至于其他人，至于周遭的世界，他始终做着最具英雄气概也最严肃的尝试：去爱他们，恰如其分地对待他们，不伤害他们，因为在他心中，“爱你近旁之人”^①与他对自己的憎恨植入得同样深。因此，他的整个人生是一个例子，它说明：若缺少对自己的爱，博爱也无法实现；对自我的憎恨正是如此，它最终会如极度的自私一般，造就同样悚然的孤立与绝望。

但是现在是把我的想法推到一边，讲讲现实经过的时候了。我对哈勒先生的初步了解，部分来自我的暗探行动，部分来自我姨妈的讲述，并集中于他的生活方式。他是一个耽于思想，与书本为伴的人，没有任何实际职业，这很快就能看出来。他总是在床上呆很久，常常快到中午时才起床，穿着睡衣从卧室两三步踱进起居室。起居室是间大而怡人的阁楼间，带两扇窗。它在短短几天之内已经变得与之前租客居住时大不一样，有各种内容填入其中，而且与日俱增。墙上挂上了画，钉上了素描图，不时还有从报纸上剪下并频频替换的图片。一片南国风光展示在一组德国某个乡村小镇的照片上，那显然是哈勒的故乡。它们之间是些色彩缤纷，闪着光亮的水彩画。我们后来才得知，那是他自己画的。然后是一位俊俏的年轻女子或者一个小女孩的照片。有一段时间墙上挂了一幅暹罗佛

① 这句话在《圣经》中多次出现，如《旧约·利未记》第十九章第十八节：“要爱人如己”。

像,随后被一幅米开朗琪罗的“夜”的复制品取代,而它又被圣雄甘地的画像所替换。书不仅填满了大书架,也四处摆放在桌子上,漂亮的旧写字台上,长沙发上,椅子上,地板上;都是夹有时时更替的纸条儿的书。这些书不断增多,因为他不仅从图书馆扛回来整袋整袋的书,还频频收到邮寄来的一包裹一包裹的书。暂住在这间小阁楼的这个男人可能是个大学者。与这个身份相符的还有笼罩在屋内一切之上的香烟云雾,四处散落的烟蒂和烟灰缸。但是书大部分都不是以各种学识为内容,绝大多数是各个时期各个民族的文学作品。有一段时间,在他常常呆上一整天的长沙发上放了一套全集,整整六卷厚厚的书,书名是《索菲从梅梅尔^①到萨克森的旅行》,出自十八世纪末。一套歌德全集和一套让·保尔^②全集看上去被用过多次,同样多次翻阅过的是诺瓦利斯^③的书,还有莱辛、雅克比^④和利希滕贝格^⑤的作品。几卷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书里塞满了写了字的纸条。在更大的一张桌子上,在大堆书和文件之间常常立着一束花。还有一个水彩颜料盒在桌上四处随意放着,上面却总是布满灰尘。在颜料盒一旁有烟灰缸,以及——这一样也是自不待言的:装有饮品的各色瓶子。一个用稻草编成套篮的瓶子里大多时候都盛着意大利红酒,那是他在附近一家小店里打来的。有时候也可以看到一瓶勃艮第^⑥酒以及马拉加^⑦酒。有一个厚瓶子,盛了樱桃烧酒,我看到它在相当短的时间里几乎被喝

① 梅梅尔,东普鲁土地名,现位于立陶宛境内。

② 让·保尔(1763—1825),德国著名小说家,其小说以诙谐讽刺著称,受到叔本华等哲学家和诗人推崇。

③ 诺瓦利斯(1772—1801),德国著名浪漫派作家和思想家,其作品和思想影响了很多现代派诗人和作家。

④ 雅克比(1743—1819),德国著名哲学家,批判唯理主义,提倡直觉主义。

⑤ 利希滕贝格(1742—1799),德国著名数学家、物理学家和作家,擅长写格言警句。

⑥ 产自法国勃艮第地区的葡萄酒。

⑦ 产自西班牙马拉加的葡萄酒。